

枯木日久见火心

■冯卫东

燧人氏钻木取火,让人类进入不再茹毛饮血的熟食时代,从此人类渐渐走向品质生活。其实,人亦如木,钻乃有火。

1982年,经过一年复读,我取得离本科起分线差一分的高考成绩。填报志愿时,“专科”一栏3个空格内,我填的都是商业或公安方向的学校。为保险起见,在“是否服从调剂”栏内写了“是”。结果收到的是江苏省南通师范专科学校的录取通知书。那天,我绝没有兴高采烈而是哭得一塌糊涂。我倒没有成为企业家或科学家之类的长远规划和宏伟梦想,只是觉着,吃商业饭或公安饭,前者实惠、有钱挣,后者神气、有荣光。村子里有几个当教师的,日子都过得紧紧巴巴,和其他村民没什么大差别,而考大学就是为了跳出农门,上师范这不预示着我最终还要回到农村?

当时像我这类跟教育“先结婚,后恋爱”的人不在少数。尽管到2000年,我在师专同班同学中率先进入中学高级教师之列,但这之前的五六千个日子里,我基本上还是“跟着感觉走”,听

凭兴趣,自然生长,甚或“野蛮成长”。

在一线学校、普通讲台工作多年,我对教育有若即若离、不即不离之感。说很爱它吧,可有时心生倦怠,特别是在受挫、窘迫时,难免心灰意冷,偶尔竟懒得好好备课、上课;说不爱它吧,可也从没有离开它,没有择枝而栖、另谋高就的念头,甚至当自己因为“擅长写作”受到两家更好的单位青睐时,也毫不犹豫地予以婉谢。这倒不是因为个人特别痴情于教育,而是由于内心有一种隐隐的感觉:还是教师工作比较适合自己的个性,换个行当,未必胜任。

生性笃钝,不谙世故,和更多更优秀的同辈人相比,我确实“迟慧”。当然,也有自己的优势与长处——爱琢磨,爱思考,不甘落俗,喜欢另辟蹊径,时有创意。人们埋头抓考试,我则想着怎样劳逸结合。我带领学生去长江边野炊,到青墩遗址访古,这在当时很闭塞的农村中学,不啻为破天荒之事。对作文教学怎么做,许多老师不知所措,我却时有新招。譬如,为了调动学生写作的积极性,我让学生现场命题

考我。学生出题后我稍加构思,然后就口述,由大家记录下来,师生一起再加以品评和修改。很多年前,我即兴口述的作文《我说施拉普纳》,当年的学生至今记忆犹新,传为美谈。再如,我喜欢写小小说,有一次期中考试,我以自己的作品为素材,不但出了若干阅读理解题,还让学生尝试写一篇文艺短评。这次尝试,经过整理,我在《中学语文教学参考》上发表了《我让学生生品“拙作”》。

再如,我会引导学生留意周边生活事实,努力从中品味出某种人生或社会的哲理,再就这些哲理写一篇议论文。后来,《作文成功之路》杂志发表了我与同事合作的万字长文《做一个永远的“思想者”》,文章全景式呈现了此次作文教学的设计思路、过程、成果及后续思考。

因为我一向喜欢写作,所以爱屋及乌,尤其重视许多同行不愿多谈的习作教学。2000年8月,《语文学习》杂志发表《“对话”,为我赢得了成功》,系统阐述与呈现了我的“对话作文教学观”。“对话”是第八次基础教育课程改

革重要的理念之一,而我围绕它进行了一些颇具原创性的建构,这多少表明我的尝试之新。

可惜,我并未以同样的热情和创意投入作为语文教育另一翼的阅读教学,更未能提出并扎实践行“指向写作的阅读”之类的主张,在此方面乏善可陈,使自己多年的一线教学工作多少有点跛足之态。表面上看,这是一个兴趣取向的问题,实则说明,自己还不是一个成熟的教育者,听任个性驱使,颇有“乘兴而来,兴尽而返”的“名士气”。当时,自己往往很感性,而缺乏必要的理性,这也使我如美国教育哲学家奈勒所说,好也只好有限。

话说回来,爱学、乐思、勇创、能行、善写,终究是一些不错的品质。更幸运的是,这些品质我差不多都拥有。它们积久而成某种日益深厚的教育情结,也使枯木溅起几粒火星,亮起数朵烟火,最终燃成一支火炬,照亮我个人的教育时空和成长前路。如今,在“望昔兴叹”时,又每每感到欣慰。

(作者系江苏省特级教师,中小学正高级教师)

砚“田”飘馨香

■姜风平

笔墨纸砚这“文房四宝”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独特标识,如果再加上“琴棋书画”,就几乎是一个旧时文人的全部了。文房四宝从物质上说,是工具,是书写的必备条件;从精神上说,是根本,是传统文化的象征。

古代文人喜将砚比喻作“田”。苏东坡说:“我生无田食破砚。”戴复古则更加直截了当,说自己“以文为业砚为田”。民以食为天,在农耕社会里,土地田亩是人们赖以生存的根本。文人们将砚喻作田,可以说把砚的意义升华到了极致。

既然是田,就必须耕种。于是文人的写作就成了“笔耕”。和农人的犁耙一样,笔也就成了文人们耕作的工具。许多思想,许多智慧,许多习俗,许多传统,便倚仗这“文房四宝”记录了下来,穿过厚厚的时空屏障,薪火传递,直到今天。

砚在中国,产生于距今5000年前的新石器时代。据考古资料,渭河流域仰韶文化遗址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砚,是迄今所见最早的实物。中国地大物博,砚的产地也很广,品种则更多。论质地,有陶、瓷、铜、铁、玉、骨、砖等。论产地,有安徽的歙砚,广东的端砚,甘肃的洮河砚以及山东、山西的澄泥砚等。这是名气大的,号称中国“四大名砚”。

历史上说砚论砚的书籍好文很多,如唐代大书法家柳公权的《论砚》、宋代大文学家苏东坡的《砚谱》、欧阳修的《砚谱》、大书画家米芾的《砚史》、洪迈的《歙砚谱》、明人余怀的《砚林》等。清代,各种说砚的著述更是五花八门。

读张中行先生有关砚的小品文章,我知道了一些砚的历史掌故和“砚痴”“砚癖”们的故事。有趣的是,张先生用“砚田肥瘠”来喻说砚的好坏。田有肥沃贫瘠,砚是文人墨客的“田”,自然亦可作如是观。品级档次的高低优劣,即如土地田亩的肥瘠。这样的比喻可谓贴切入微的神来之笔。古来“砚痴”大抵都是有闲者。“扬州八怪”之一的金农,号称“百二砚田富翁”。如此之多的砚,早已超出实际使用的需要,成痴成癖了。

入了收藏的门径,讲究便极多,其奥妙绝非三言两语能够说得清。泛泛说来,总之第一要讲石质,第二要讲砚工。除了看发不发墨外,更要看润泽不润泽,古雅不古雅。若石质好,年代久远,名砚工的制作且有款识,再加上有哪位名人的收藏铭刻,那就是上品无疑了。

我的书房里有一方歙砚,石品为歙青的“两点金星”。那是40多年前参加黄山笔会从安徽歙县千里迢迢背回来的,一方清代著名砚工汪桂亮后人的作品。正面枯藤古松缭绕墨池,楼台、阁榭、远山、流云、明月,次第展开;背面为一长髯飘逸的老翁,坐于江边嶙峋怪石之上,脚下是滔滔流水,滚滚东去。

我不耕“砚田”,但闲暇时把玩欣赏这块砚,竟也觉得书房中添了一缕中华传统文化的馨香。

一味螺蛳干般趣

■徐新

“一味螺蛳干般趣,美味佳酿均不及。”又到美啖田螺的最好时令了。清明前后,正是河塘田螺肉质最为肥美的季节。

汪曾祺先生在《故乡的食物》一文中说:“我们家乡清明吃螺蛳,谓可以明目。用五香煮熟螺蛳,分给孩子,一人半碗,由他们自己用竹签挑着吃。”田螺,一年四季都能吃,但是清明前后的螺肉最美味。春日暖阳下,水草丰盛起来,清明前后的雨水使水里的微生物变得丰富了,这些都为田螺的活动和生长提供了优渥的条件。俗语云:过冬的田螺遇春水——扬眉吐气,此时,瘦了一冬的田螺最为鲜活。而清明之后过一段时间,螺蛳开始孕育小宝宝,一口吸食下去,满嘴小螺蛳壳,味道也大不如前。

我自幼生活在农村,周边河塘、稻田纵横,自然是田螺的聚集之地。田螺素有“盘中明珠”之称,在物资匮乏的年代,餐桌上的一盘田螺足以让我们大快朵颐、心满意足了。所以下水摸田螺,是伙伴们必备的技能。一场春雨后,田螺纷纷集群蠕动,我们就拎着竹篓,来到稻田边,卷起裤腿,弯下腰,将双手伸到水田里随便摸上一阵,一把田螺就到手了。或者顺着人们洗菜淘米的水桥阶梯往下走,探出手在水中石阶的侧面或底部顺势摸过去,一排田螺尽在空中,时间不长,小竹篓里面也装满了。

田螺烹调前,要用清水反复清洗外壳,还需要在清水中漂养一两天,直至田螺体内的泥沙、污物全部排净为止。田螺洗净后,用钳子剪去螺尾洗净后烹炒,不然无法嚼吃。据说美食家苏东坡不会吮吸田螺,他用尽内力却无法吮出螺肉,只好用针挑着吃,故留下了“东坡食螺——慢慢挑”的趣话。

烹食田螺方法众多,可以炒、煮,也可以将田螺煮熟后,挑出螺肉或拌或炒或炆,而酱爆田螺以其方法简单、色香味浓深得青睐。起油锅后,将洗净的田螺倒入锅中,挥动铲子上下翻炒,颇有“大珠小珠落玉盘”的气势,随后放入姜片、料酒、葱花、糖、酱油等佐料,加适量清水即可。五六分钟后,香味从锅盖的缝隙间飘出来,待覆在田螺肉上的片盖脱落了,就可以起锅了。火候得把握好,煮得太久,肉老了,鲜味没了。那时候,我们除了津津有味地把田螺吃完,就连汤汁都用来下饭了,现在想来还口齿生津。

吃田螺肉也是一个技术活,但是老饕们吸食田螺的动作却如行云流水。他们轻轻捏起一只田螺置于唇齿之间,嘴唇迎上裹住田螺口,轻轻一嘬,鲜美的螺肉带着汤汁应声入口,在咀嚼紧致的螺肉时,也享受着吸食本身带来的乐趣。偶有螺肉不听话,他们用筷子头将螺肉往里面挤,然后对准螺蛳口用力一嘬,螺肉便乖乖出来了。我们小时候没有掌握嘬的要领,而且气力不够,所以常用竹签等尖头之物刺入螺身挑着吃,但是并不影响我们吃田螺的兴趣。

田螺是家常小菜,尤其在当时的困顿年代,更是百姓餐桌的一道主味。如今,丰富的美食依然难挡人们吃田螺的热情,酱爆田螺也成了夜宵下酒的“网红”,“香螺酌美酒,枯蚌借兰肴”的场景比比皆是。明代诗人伦文叙有诗云:“炒螺奇香隔巷闻,羡煞神仙下凡尘。田园风味一小菜,远胜珍馐满席陈。”乡间田螺充满人间烟火气,早就征服了人们的味蕾。其实,吃田螺不在乎肉多肉少,一嘬一咬一嘬一嘬之间,不仅品到舌尖上的美味,也体验到恬淡生活的滋味,平凡的生活也在瞬间灿然美好起来。



春景如画

踏青 摄

春在溪头,荠菜花开

■管淑平

口,环顾四野,养眼的春色,让人满心欢喜。轻轻地吸一口气,空气中都带着清新的花草香。

荠菜长苗的时候,春天就不远处了。我们心里也是欢愉的,终于可以不用穿着笨重的冬装,终于可以不用再忍受寒风与冰雪。

那时,只要一放学,我们就如同从笼子中飞出的小麻雀儿,匆匆忙忙地赶回家里。回家后,简单扒几口饭,快速写好作业,余下的时间我们就全然可以“肆意挥霍”了!

不过,打猪草,是我们每天放学回来必须完成的。我们背着小背篓,拎着小篮子,拿一把镰刀,向着野草丰茂的田野走去。打猪草,看似很枯燥的一件事,在我们的眼里却是一大乐事,大人们不会前来唠叨,也没有老师的课堂提问,我们就是这片小天地的主儿。薅起一丛从嫩

草,镰刀一伸,往怀里一拽,再将猪草扔进背篓。不一会儿,背篓满了,背回家煮熟,用来招呼猪圈里的一群小猪们。

在割猪草的过程中,我们最欣喜的就是遇到荠菜。用镰刀轻轻地撬开泥土,荠菜那粗壮泛白的根系就露了出来,镰刀一割,放入小篮。不过,荠菜有时却很倔强,将根茎扎得很深,镰刀不行,还得用小铲子来挖。先挖散泥土,双手顺势一拔,就能连根薅起了。再轻轻一摇,泥土纷纷掉落,就得到完好的一株荠菜。

累了,我们就坐在草间的石头上,或者躺在柔软的草地上。抬头,看着天空悠闲的云朵,鸟雀扑棱棱地拍打着翅膀从天边飞过,留下匆匆的身影,惬意之至。春风拂面,一脸柔软,这时也不管背篓里的猪草,起身,哼着歌,蹦蹦跳跳,奔跑在田野上。

晚霞醉斜阳,炊烟渐渐升起。随着母亲远远的一声呼唤,我们依依不舍地与田野告别,带回背篓里的猪草,篮里的荠菜。回到家,母亲吩咐我们去洗手,她在柴屋里为我们忙活饭。只见母亲将荠菜洗净,均匀掰下,起锅烧油,葱姜蒜爆香,切几片腊肠小炒,趁腊肠炒熟,放入荠菜,喷香扑鼻。

我最喜欢吃母亲做的荠菜鸡蛋小面。先烧一锅水,水沸腾后,撒一撮小面,小火慢煮。待水温合适,敲一枚鸡蛋,入锅,等候蛋清凝固,再用锅铲翻面。最后放入荠菜,煮上一两分钟,面条筋道,荠菜鲜嫩。饥饿时,一碗小面是最好的慰藉。

风吹十里花草香,陌上荠菜正荣荣。遍地的荠菜嫩而鲜美。春天,不宜宅在屋里头,得出走走,踏春,择菜,沐浴阳光,于春色融融中心情会变得明朗。

村戏来了

■张金剛

天空隐去了星星。这音乐,似是进行曲;这灯光,似是指路灯。心底的急切加速了血液流动,催得脚步如飞。

荒凉的戏台、空地,一时被村戏装点得璀璨华丽,搅动得村里熙攘喧闹。戏台下已坐了不少人,可最具吸引力的还是那些卖东西的小摊。农村离县城远,集市也少,孩子们喜欢的小玩意,也只有过庙会时才会来个大展销,也只有这时大人们才会满足孩子们压抑一年的渴望。因此,庙会也就成了孩子们的狂欢节。瓜子、糖块、油条、麻花……各种食品应有尽有,刀、枪、车、球……各种玩具琳琅满目。孩子们一个接一个地转摊儿,看这看那,问这问那,花光了兜里的钱,又巴巴地找大人们要。

戏还没有开始,演员们都在后台化妆。玩累了,孩子们又都被化妆室的新奇吸引,尽一切可能的手段凑近后台,

看清化妆全程。华丽精致的戏装、威风八面的刀枪,各种做工精巧的首饰、头花,怎么看也看不够,真想自己也能穿上这些行头,到舞台上耍一番。孩子们只能待戏班走后,如同“寻宝”般捡拾演员们用完扔掉的油彩袋,将各色的油彩挤尽榨干,胡乱抹在脸上、衣服上,装个妖魔、小丑的过把瘾。

伴随着急促的锣鼓点儿,大幕拉开,好戏开场。演员们在台上进进出出、唧唧呀呀,看不懂招式、听不懂戏文的孩子们,也只是在戏台沿儿、戏台跟儿看热闹而已,有时还给十分入戏的演员做个鬼脸。谁会和孩子一般见识,大不了被管事儿的训几句,清下台,可不过一分钟,孩子们又嬉皮笑脸地聚拢来。台下,又是另一番景象。最入迷的还是老人们。伸着脖、侧着身,和戏里的人一起哭,一起乐,一起怒,这就是戏

迷吧!当然也有熬不住的,坐在那儿,摇摇摆摆,低头埋首,打着瞌睡。

喇叭一吹,大戏散场,各回各家。一路上,月光皎洁,洒了一地,照出一条银色的路。时而在山头,时而月上树梢,时而又揉碎流入小溪中,闪在树林里,月伴一路,照着回家的人儿。

3天庙会很快就结束了,眼看着整个华丽的舞台,被一点点卸掉,装成大大小小的箱子,被几辆大卡拉走,心里还真有些舍不得。我还曾幻想要与戏班一同去呢。戏班走了,带走了这一年的快乐,留下了人们对新一年的期盼。

而今,20余年后再看村戏,我却多了一层理解,看到了剧团分工协作的团队精神,看到了演员的辛苦与辗转,看到了村戏的发展与希望。或许,下次再看村戏,又会品出别样的滋味。我期待着,盼望着……